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5-028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22日发出，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德军主持。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

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31日